

关于嘉定区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的说明

政府性基金预算是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现将执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

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年初预算为 570727 万元，经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的调整预算为 577598 万元，执行数为 684821 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 114094 万元，增长 20.0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：一是增加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万元；二是按国家规定年末政府性基金收入结余超当年收入 30% 部分调入一般公共预算，增加支出 110932 万元。

二、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科目执行情况

1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266 万元，执行数为 1266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

2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预算数为 424376 万元，执行数为 422458 万元，执行率为 99.5%。

3、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39000 万元，执行数为 38410 万元，执行率为 98.5%。

4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预算数为 32944 万元，执行数为 32927 万元，执行率为 99.9%。

5、污水处理费支出预算数为 27903 万元，执行数为 27903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

6、旅游发展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69 万元，执行数为 69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7、彩票公益金支出预算数为 800 万元，执行数为 800 万元，执行率为 100%。